

贵州商学院实践教学中心文件

贵商院实教〔2026〕6号

关于开展2026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 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及时掌握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进展情况，切实加强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过程管理与质量监督，确保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各项工作规范、有序、高质量完成，结合教育部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和《贵州商学院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管理规定（2020修订版）》等文件精神，学校实践教学中心即日起正式启动2026届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工作。为保障检查工作顺利推进，现将有关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对象

2026届所有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二、检查形式与时间

本次检查采用各二级学院全面自查，实践教学中心随机抽查

相结合的方式展开。

（一）学院自查：各二级学院组织各教研室对 2026 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各项工作进行全面清理与检查，重点核查**论文完成进度与初稿质量**，逐一检查各指导教师任务书下达、指导过程、指导记录等情况，确保按规定开展指导工作。同时组织学生在知网大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系统（以下简称论文系统）**在线**完成中期检查表的填写，由指导教师完成审核；并督促未提交相关过程性材料的学生限期补齐，相关审核人员及时完成审核。（时间：**2026. 3. 3-2026. 3. 17**）

（二）学校抽查：实践教学中心将依托论文系统进行随机抽查。（时间：**2026. 3. 17.-2026. 3. 24**）

三、检查内容（详见附件 1）

1. 进度与完成情况：论文（设计）是否按任务书推进，已完成章节、数据处理、实验/调研、**初稿撰写**等情况。

2. 过程材料完整性：任务书、开题报告、指导记录等资料是否规范齐全，并在论文系统上提交。

3. 选题与论文整体质量：核查论文选题是否符合专业培养目标、是否具有研究价值与可行性，题目是否规范；论文逻辑结构是否清晰、论点是否明确、论据是否充分、研究方法是否得当。

4. 指导教师履职情况：是否按规定开展指导工作，指导记录是否详实、指导频次是否充足，是否对学生论文存在的问题提出明确修改意见。

5. 学术规范问题：格式规范、无学术不端行为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请二级学院高度重视，将检查工作落到实处，切勿流于形式、走过场，真正起到检查与督促的作用，保证后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质量。

（二）各二级学院自查完毕后，以学院为单位完成《2026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报告》（附件1），并于**2026年3月17日前**将电子版、签字及盖章扫描版发送至邮箱（1400623317@qq.com）。

（三）指导教师应认真尽责地做好指导工作，结合实际及时调整偏差；通过线上线下辅导、电话答疑、网络讨论等多种形式，指导学生查阅文献、撰写论文，并及时在论文系统中更新；请各二级学院科教科配合完成论文系统中信息与文档的更新工作。

联系人：王月佳

联系电话：13123606569

附件：1. 2026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报告

